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 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CAD2008-B777-02

修正案号：39-5987

一. 标题： 飞机排水杆的检查/改装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波音777-200，-300，和-300ER系列的所有飞机，并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Special Attention Service Bulletin) 777-30-0014 (2006年7月24日颁发) 中。

三. 参考文件：

1、FAA AD 2008-09-11，修正案号：39-15492，2008年4月17日颁发；

2、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Special Attention Service Bulletin) 777-30-0014，2006年7月24日颁发；

3、波音服务通告 777-38-0026。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指令的颁发，是因为收到一份关于在一架B767-300F型飞机前货舱的检查过程中，发现前部灰色复合材料排水杆周围的绝缘层和导线有燃烧痕迹的报告。颁发本指令的目的是为了防止在复合材料排水杆

附近的着火，和复合材料排水杆遭到雷击时可能引起的电源系统破坏，这些都会导致飞机失去保证安全飞行的几个关键功能。

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要求完成以下工作，除非已事先完成。

1、检查并确认灰色排水杆的材质

1.1 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60个月内，检查飞机前部和后部灰色排水杆，并确认排水杆是铝制还是复合材料制成。在查阅飞机维护记录可以完全证明飞机前部和后部灰色排水杆的材质时，可以不作检查。

1.2 按照本指令第四.1.1段要求检查或查阅飞机维护记录后，如果确认灰色排水杆是铝制的，则无需进一步完成本指令的工作。

1.3 按照本指令第四.1.1段要求检查或查阅飞机维护记录后，如果确认灰色排水杆是复合材料制成的，则完成本指令第四.2段要求的工作。

2、安装搭接线

对于任何按照本指令第四.1.1段要求检查或查阅飞机维护记录后，确认是复合材料制成的灰色排水杆：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60个月内，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Special Attention Service Bulletin）777-30-0014（2006年7月24日颁发）的要求，在灰色复合材料排水杆的管夹和一个地线间安装一根搭接线。

3、铝制排水杆不需要安装搭接线

对于已经按照波音服务通告777-38-0026的要求，把前部的复合材料排水杆换成铝制排水杆的飞机：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Special Attention Service Bulletin）777-30-0014（2006年7月24日颁发）完成指南第一部分的要求，不再需要在前部灰色排水杆上

安装本指令第四.2段要求的搭接线。

4、部件安装

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不允许任何人在任何飞机上安装灰色复合材料的排水杆，除非按照本指令第四.2段的要求结合搭接线一起安装。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2008 年 6 月 6 日

六. 颁发日期：2008 年 5 月 16 日

七. 联系人： 陶娟
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86130276